**请仔细阅读，按要求报送资料，资料不符合要求将不具有投标资格。**

**请仔细阅读，按要求报送资料，资料不符合要求将不具有投标资格。**

**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链条、链轮采购**

询比采购文件

采购人：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 2024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2](#_Toc152926629)

[第二章 采购需求 7](#_Toc152926630)

[第三章 投标须知 8](#_Toc152926631)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2](#_Toc15292663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17](#_Toc152926633)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概况

本采购项目为公司链条、链轮采购项目，招标人为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河套番茄）；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该项目已具备询比采购条件。

二、项目概况：

2.1项目名称：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链条、链轮采购

2.2采购需求内容

**2.2.1采购人：**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河套番茄）

**2.2.2采购项目内容：**链条、链轮采购项目

**2.2.3交货期：**成交方按评审后合同完成执行和我方验收

**2.2.4交货地点：**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三、投标人资格：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应有链条、链轮制造或设备制造资质、食品机械、输送机械。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具有本项目相应实施能力。具体资格要求详见第三章投标须知。

四、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供应商需在2024年2月前在中粮糖业EPS采购平台（网址https://eps.cofcosugar.com/）完成注册报名；采购人组织资格审查通过后，投标人2024年01月后通过EPS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五、谈判采购文件的递交：

5.1供应商需在2024年02月16日10：00前在中粮糖业EPS采购平台完成报名，2024年02月26日10:00时前，投标方须将首轮投标响应文件以电子版递交至：中粮糖业公司EPS电子采购系统，此时间之后不再接受投标，如审批时间冲突，按EPS系统执行。本次招标计划进行一轮或多轮报价投标方不需到达开标现场，电话答疑，具体答疑安排另行通知；如中标供应商弃标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弃标方承担全部赔偿。

六、发布媒体：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粮糖业EPS采购平台（网址https://eps.cofcosugar.com/）上发布。此公告只在以上平台发布，其他任何媒体转载无效。

七、联系方式：

7.1采购人：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赵志勇 0478-6655009

项目监督人：李先生 18004789567

7.2 中粮糖业纪检监察部监督联络方式：

电话 : 010-85017235;

手机号码：18709967070；

通信地址 1: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9层905室纪委办公室，邮编:100020;

 采购人：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

廉洁告知书

尊敬的供应商，您好！

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简称中粮番茄）对领导干部和员工实施廉洁从业管理，致力于保障供应商与我公司合作的正当权益，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在采购业务往来过程中（包括供应商调研、供应商审核、招标活动、合同签订、验收、结算等），我公司明确规定工作人员不得收受、索取来自合同户及其亲属、朋友或其他有特定关系人员的好处(包括但不限于赠送现金、贵重礼品、佣金，以其他任何方式给予好处或者利益等)。我公司所有的资金（履约保证金、管理押金、赔偿金等）只通过公司的账户收取，不允许通过公司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朋友或其他有特定关系人员指定的其它账户收取。我公司不允许从事采购工作的个人收取任何形式的现金（现钞、微信转账、银行转账等）。

我公司明确要求领导干部和相关采购工作人员在与供应商交往的过程中不得收取报酬或礼品，请您理解我公司人员谢绝接受报酬或礼品的做法。同时，请您不要向我公司工作人员输送利益或好处。

我公司不允许领导干部和员工吃、拿、卡、要为难供应商，请您监督。

我们竭诚的希望与供应商共同建立公平、阳光的伙伴关系，如果中粮番茄公司的领导干部、员工出现舞弊行为、存在不廉洁的行为，请通过投诉受理渠道反映。

我公司向每位供应商（含潜在投标方）发放《廉洁告知书》，接受您的监督。

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一、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1.寄信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9层905室纪委办公室（收），邮政编码：100020

2.致电 举报电话 010-85017235

二、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1.寄信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黄河路2号招商银行大厦20楼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党群纪检部（收），邮政编码：830000

2.致电 举报电话 18709967070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 采购标的及需求

|  |
| --- |
| 链条、链轮采购 |
| 序号 | 配件名称 | 配件型号 | 单位 | 数量 | 配件使用部位 |
| 1 | 挑选台链条 | P-100（45号锰钢） | 米 | 90 | 挑选台 |
| 2 | 挑选台链轮 | 配套链条使用 | 副 | 10 | 挑选台 |

二、报价、费用及付款条件要求

2**.1费用承担：**报价包含运输及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等所有费用。

**2.2付款方式：**配件到货通知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验收合格付总货款60%电汇、产季结束后无质量问题验收合格支付总货款30%电汇，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验收合格，支付尾款10%电汇。

第三章 投标须知

（本询比文件请投标单位认真阅读，任何遗漏或疏忽都有可能导致无效标书或废标）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 河套番茄链条、链轮采购 |
| 2 | 采购人 | 采购人：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河套番茄）地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陕坝镇建设街39号  |
| 3 | 适用范围 |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采购活动 |
| 4 | 定义 | 本采购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定义如下：（1）“采购人”均指内蒙古屯河套番茄有限责任公司；（2）“投标人”指向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投标文件的国内法人或其他组织；（3）“采购文件”指河套番茄发出的本采购文件，包括附件；（4）“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采购文件向河套番茄提交的全部文件 |
| 5 | 采购方式 | 询比采购 |
| 6 | 采购需求 |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
| 7 | 项目控制价 | 本项目不设置控制价 |
| 8 | 质保期 | 按首次验收合格日起365天 |
| 9 | 合格意向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 **投标人资格：**（1）具有链条、链轮制造或设备制造资质、食品机械、输送机械相应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法人或其他组织；（2）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的营业执照；**投标人投标条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4）被冻结供应关系、列入中粮糖业供应商黑名单的企业；（5）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资审方式：资格后审，未达资格要求投标的为无效响应，将取消中标资格。** |
| 10 | 投标人注册 | 意向投标人须在中粮糖业采购平台进行注册登记，通过审核的才能够在EPS系统内报名，进行查看公告等业务操作；采购平台网址：https://eps.cofcosugar.com。已注册的意向投标人在EPS系统内自行更新资料，补充不足部分，更新已过期资质，重新提交审核；资质审核不通过的不得参与报价； 请参与本次报价的意向投标人注册填报采购组织时，选择：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系统固定注册资料需有：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纳税人资格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质量承诺书、廉洁承诺书。 |
| 11 | 响应有效期 | 响应有效期为开启响应文件之日起60日历天 |
| 12 | 投标截止时间 | 首轮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2月26日10:00时前，投标方须将首轮投标响应文件以电子版PDF文件格式递交至：中粮糖业公司EPS电子采购系统，此时间之后不再接受投标报价。后续轮次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中粮糖业EPS采购平台。 |
| 13 | 询比文件发布要求 |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1.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2.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因自身的疏忽、遗漏不能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3.采购文件的解释如投标人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请以电话或电子邮件形式向采购人在此采购文件上列明的联系人询问，不得向其他单位或个人提出任何查询 (除非已经得到采购人的书面同意)。答疑的截止日期在投标截止日期前1天截止，逾期将不予回复。 |
| 14 | 开标时间及响应文件提交 | 首轮开标预计时间为**2024**年**2**月**26**日**10**时**0**分；参加询比采购的投标人需要在开标前完成报价，并把响应文件填写完整并加盖公章后，在EPS系统中上传，上传文件只接受原件扫描件，不接受电子签，复印件为无效资料。本采购采用公开、公平、公正，同质比价、同价比服务的原则，选择最低价作为拟定中标供应商。 |
| 15 | 投标地点 | 中粮糖业EPS采购平台 |
| 17 | 保密原则 | 投标人应将所有采购人发出的采购文件包括有关项目资料作为保密文件处理。 |
| 18 |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1.供应商对询比响应文件应按要求编制。2.供应商提交的询比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4.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5.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19 | 投标文件构成 | 1. 质量承诺书
2. 廉洁承诺书
3. 报价单
4. 其他材料
 |
| 20 | 分包 | 不允许 |
| 21 | 报价要求 | 投标人在计算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可能蕴含的风险因素。投标人填报的报价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风险并达到预期的质量要求，中标后除采购文件及服务合同条款规定外，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报价或追加任何费用。 |
| 22 | 中标通知书发布 | 采购人将在评标结束后在https://eps.cofcosugar.com/平台网站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向所有落标人发出《采购结果通知书》。 |
| 23 | 合同签订要求 |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签订合同。 |
| 24 | 采购小组组成 | 要求3人及以上单数，应包含采购部门和其它相关部门。 |
| 25 | 项目成交与中标 | 本次询比采购拟定最低价为中标供应商。 |
| 26 | 投标响应纪律 |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一）供应商之间协商响应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二）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三）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响应报价或者成交；（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响应报价；（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报价事宜；（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供应商串通响应报价：（一）采购人在规定的集中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供应商;（二）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泄露标底、评审委员会成员等信息；（三）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响应报价；（四）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五）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获得成交提供方便；（六）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获得成交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 27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28 | 合同履约保证金 | 无 |
| 29 | 质量技术标准 | 符合甲方使用要求。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链条、链轮采购合同（草稿）**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甲方：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就乙方为甲方提供配件，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税率** | **不含税金额（元）** | **税额** | **含税金额（元）** |
| 1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
| (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随着国家税率政策的变化而调整税率，同时包含货到工厂运费、安装费、维修费、等一切费用) |

### **第二条 交货方式及时间**

1.乙方提供的配件交付甲方指定地点：[ 年 月 日巴配件送至彦淖尔市杭锦后旗陕坝镇建设街39号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设备应当面交甲方指定收货人或签收代表签收。乙方过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 **第三条 价款、付款方式**

1、在合同执行期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各类配件型号，本合同价款为甲方所涉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执行完毕、验收合格后，通知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配件到货通知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验收合格付总货款60%电汇、产季结束后无质量问题验收合格支付总货款30%电汇，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验收合格，支付尾款10%电汇，（开票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以合同中不含税价格为基数乘以国家调整税率为开票金额。），乙方就本合同约/定的业务向甲方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票据（发票），如果因为乙方未开具增值税发票或者所开具的增值税发票被税务机关或者其他国家机关认定

不符合相关政策规定，致使甲方被税务机关或其他国家机关补征税款、处以罚款、加收滞纳金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补交税款、滞纳金及罚款等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

2、乙方发票上的户名、开户行、账号等银行信息须与乙方提供给甲方的银行信息相一致，若要修改须事先给予甲方书面通知，并经甲方同意。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开户行：[----------]。

户名：[----------]。

**第四条 验收**

1.甲方在乙方配件到货后后[ 5 ]日内进行验收。乙方：[符合甲方使用要求]。

2.若甲方认为提供配件不符合本合同规定及甲方要求的，可在发现不符情况后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应对在接到甲方的书面异议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书面解决方案。若乙方在上述规定时间内未做出书面回应的，视为接受甲方提出的异议，由此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保修**

1.乙方承诺对配件提供为期[ 365 ]日的调换服务，自甲方对已备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在保修期内，非因甲方人为原因导致设备出现任何问题的，乙方承担免费维修责任。

3.若因为乙方未按本条规定履行其义务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提供的配件,应按照国家标准,原厂标准或双方约定的其他质量要求进行。

2、乙方不得使用假冒、伪劣配件,因乙方提供的配件原因造成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承担双倍赔偿责任。

3、乙方对提供的配件。该检验的各项性能指标不低于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要求。

4、乙方须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交付配件，并向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及使用的注意事项。

5、乙方在到场后，验收交接时应交给甲方自行处理,但对环保有影响的废弃物品,在征得甲方的同意的情况下,由乙方按照有关规定统一处理。

6、乙方应当爱护，配件及其它财产,在运输期间造成甲方的配件及其它财产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停工损失和因停工导致的其它损失。

### **第七条 合同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甲方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乙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在未经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甲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应当按本合同规定时间标准交付配件，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三]支付逾期违约金。

2.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或情况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不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但应在不可抗力事件或情况发生后五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采取合理有效的措施减少不可抗力事件或情况造成的影响。

### **第九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因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第十条 其他事宜**

1.合同有效期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至双方义务履行完毕终止。

2.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附件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手写增加或更改无效，传真件有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0478-6655008

地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陕坝镇建设街39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以上合同条款为草案，具体内容按签订版本为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采购方名称：**

**采购方地址：**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地址：**

一、**质量承诺书**

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采购工作，保证产品质量，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 我公司承诺所供之商品质量，数量均不出现假冒、短少现象，并随时按贵公司要求提供各种质量检测报告，如发生与之相关的客户投诉赔偿，待材料质量查明之后一概由本供应商负责。

2. 严格按照合同、订单要求供货、补货，商品价格上调需提前上交调价单，商品下调或做特价时与贵公司联系下调方案。

3. 我公司严格执行供应商应尽义务，做到送货及时，货物质量优质，货物装箱整齐方便运输。

4.我公司承诺保证为贵公司所供之货，货源充足，不发生断货拒供现象。

5.我公司认可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和仓库保存条件，并在对供应货物进行验收时，自愿严格遵守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

6.我公司对未通过验收的货物，保证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7.我公司对通过验收的货物，在贵公司投入使用之前，出现相关证照不全、品牌不符及任何质量问题的，我公司承诺无条件退货，并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二、中粮糖业廉洁承诺书**

中粮糖业及下属分子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慢慢红新品定位及包装设计项目，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采购与招投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粮糖业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3.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4.不将主体、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包括贴牌生产、转包等）。

5.不以任何方式向采购人员或者评标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不向贵公司涉及采购与招投标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电脑等。

7. 经查实对于参与串通行为的投标人，其中标无效，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并对投标人处中标项目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如事后查实无法追溯的仅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加大不诚信供应商的违规成本。

8.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委办公室举报。

9.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公司有关规定，我方自愿永久放弃参与贵公司的所有业务往来，并承担贵公司制度规定的一切法律责任。

11.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单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税率** | **不含税金额** | **税额** | **含税金额** |
| 1 | 修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

备注：系统上传报价单与EPS系统不一致的，按EPS系统报价为准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授权委托书

####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谈判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谈判采购项目签订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名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